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（羅專門委員斌河、1科、2科、3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099080582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43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99年7月2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會議室（高雄市五福二路200號7樓）

主持人：葉委員兼召集人世文

聯絡人及電話：賴祐成02-87712717

出席者：許委員兼副召集人文龍、王委員兼執行秘書吳全、謝委員偉松、林委員琦瑞、王委員小璘、陳委員麗紅、曾委員憲嫻、盧委員惠敏、周委員士雄、吳委員綱立、董委員娟鳴、張委員學聖、張委員文智、劉委員文城

列席者：李炳輝建築師事務所、李東樵建築師事務所、誼友交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蔡武記、高雄縣政府、高雄縣橋頭鄉公所、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、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（請準備茶水）、成都國際開發規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蘇副組長崇哲、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（羅專門委員斌河、1科、2科、3科）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議程1份及都市設計報告書2式各1份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需過半數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- 四、請持本開會通知單進出會議場所。

內 政 部

內政部淡高雄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
第 43 次會議議程

壹、確認第 42 次會議紀錄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 1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橋頭鄉後壁田段 135-2
地號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第 2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後壁田段 185
地號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

內政部淡高雄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
第43次會議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1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橋頭鄉後壁田段135-2
地號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1期發展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住商混合區，面積約為2977.68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60%，容積率為320%。規模為地下0層、地上2層、屋突1層、門牌1戶，基地北側及東側面臨20公尺計畫道路，西側及南側鄰接住商混合區土地，現況為空地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決議：

第 2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後壁田段 185 地號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三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983.34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50%，容積率為 210%。規模為地下 0 層、地上 1 層、屋突 0 層、門牌 1 戶，基地東側臨 20 公尺橋新七路、南側臨 10 公尺計畫道路，西側及北側皆臨第三種住宅區土地，目前基地周圍尚未有通過都市設計審查之案件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決議：